

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

一、2019 年市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
(单位：万元)

项 目	预 算 数
合 计	3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
公务接待费	1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2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2
公务用车购置费	0

二、2019 年市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2019 年，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局本级和 1 个局属预算单位。2019 年，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 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1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，具体原因是：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文件要求，精减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0 万元，与 2018 年预算 0 万元相比无变化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淮南州市市直党政机关

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淮财行政〔2014〕65号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，主要用于地震事务等公务往来支出，与 2018 年预算 2 万元相比减少 1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文件要求，精减公务接待费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、省委省政府 30 条规定和市委 40 条规定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 号）和《中共淮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坚决整治三种“顽症”切实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若干规定（暂行）的通知》（淮纪〔2013〕27 号）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。与 2018 年预算 2 万元相比无变化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、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。

联系方式：淮南市地震局政务公开电话：6642783